
關 連 交 易

於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行與本行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的交易將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本行預期該等交易將於上市後持續，從而構成上市規則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獲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

1. 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

本行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並受中國銀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監管的商業銀行。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中國公眾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公眾人士包括本行的關連人士(例如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下文載列本行與本行關連人士之間關連交易的詳情。該等交易均是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1). 向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及其他信貸融資

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參照現行市場利率向本行的若干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及其他信貸融資(包括通過第三方發行的信託計劃或資產管理計劃間接向本行的關連人士提供貸款)。本行預期，本行在上市後將繼續向本行的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及其他信貸融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此舉將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行提供給關連人士的上述貸款及其他信貸融資，均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參照現行市場利率進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7(1)條，該等交易將屬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即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向關連人士提供財務資助)，並因而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所有關於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 接受關連人士的存款

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存款利率及一般商業條款接受若干關連人士存款。本行預期關連人士將在本行上市後繼續存款於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這將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行的關連人士是按一般商業條款作出存款，並已參考現行市場利率。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該等交易將屬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即本行從關連人士收取的財務資助，而有關資助乃由關連人士按一般商業條款作出，且並無以本行的資產作抵押)，並因而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所有關於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關連交易

(3). 其他銀行服務及產品

本行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和正常收費標準向若干關連人士提供多種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諸如銀行承兌匯票業務、借記卡服務)。本行預期,本行在上市後將繼續向關連人士提供上述銀行服務及產品,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這些交易將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為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類似或不優於提供予獨立第三方的一般商業條款向本行關連人士提供各種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並且預期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該等交易將構成全面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因而將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所有關於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 與關連人士的房屋租賃協議

本行與酒鋼集團中天置業有限公司(為本行主要股東甘肅省國投之聯繫人) (「中天置業」)訂立了一份房屋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中天置業同意將其位於甘肅省嘉峪關市的一處物業出租給本行作為營業場所之用,租賃期限由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年度租金為人民幣401,568元。2017年12月,本行與中天置業就同一房產訂立一份新的租賃協議,租賃期限由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年度租金仍為人民幣401,568元。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主要股東甘肅省國投擁有酒鋼集團31.91%的股權,而中天置業為酒鋼集團的子公司。甘肅省國投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繼續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因此中天置業將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行的關連人士。由於上述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計按年度基準將低於0.1%,故上述房屋租賃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豁免遵守所有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3. 與關連人士的物業管理協議

本行與蘭州長虹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為本行主要股東甘肅省國投之聯繫人) (「長虹物業」)訂立了一份物業管理委託合同。根據該協議,長虹物業同意向位於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的甘肅銀行大廈內本行用作辦公用途的樓層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協議期限由2017年8月1日至2020年7月31日。基於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的考慮,本行與長虹物業協商同意,長虹物業並不就其向本行提供該等物業服務而向本行收取相關物業管理費用。

關連交易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主要股東甘肅省國投持有酒鋼集團31.91%的股權，而酒鋼集團持有酒鋼集團蘭州聚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100%的股權，而酒鋼集團蘭州聚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則持有長虹物業100%的股權。甘肅省國投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繼續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因此長虹物業將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行的關連人士。由於上述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計按年度基準將低於0.1%，故上述物業管理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豁免遵守所有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4. 與關連人士的信託安排

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本行與光大興隴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光大興隴信託」）訂立多項資金信託協議（「光大興隴信託協議」），本行作為信託計劃的委託人將自有資金作為信託財產，由光大興隴信託作為受託人設立事務管理類信託。本行指定該等信託財產的最終使用方，並由光大興隴信託與資金的最終使用方簽署相關協議（「相關協議」，諸如信託貸款協議）。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主要股東甘肅省國投擁有光大興隴信託41.58%的股權。甘肅省國投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後將繼續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因此光大興隴信託將在本行全球發售完成後成為本行的關連人士。

本行與光大興隴信託於光大興隴信託協議中約定信託存續期間的年化預期投資收益率或投資回報的計算方法，該等收益來源於相關協議項下信託財產最終使用方所支付予光大興隴信託的信託貸款利息或投資收益回報。光大興隴信託作為信託計劃的受託人有權向本行（作為信託計劃的委託人）收取信託報酬（數額為雙方約定的固定數額或按信託財產的本金餘額乘以固定年化信託報酬率的結果）。

光大興隴信託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條款屬一般商業條款，且不優於其他獨立第三方所獲得的條款。由於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計按年度基準將低於0.1%，故光大興隴信託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準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豁免遵守所有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